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 2018 年 10 月 8 日的情況)

事項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防治蚊鼠 政府當局建議的項目。 政府當局計劃在 2018 年 11 月向事務委員會簡報在防治蚊鼠方面的工作。	2018 年 11 月
2. 進口食物的食物安全監察機制 政府當局於 2017 年 10 月 9 日向事務委員會提供一份題為"進口食物的食物安全監察機制"的資料文件(立法會 CB(2)2188/16-17(01) 號文件)。在 2017 年 10 月 12 日的會議上，黃碧雲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向委員簡介該文件的內容，當中涵蓋巴西冷藏及冰鮮肉類和禽肉品質問題事件的發展，以及食物安全中心因應一批巴西進口冷藏雞腳附有可疑衛生證明書的事件所採取的跟進行動。她亦建議事務委員會繼續跟進並討論大閘蟹的進口安排。	2018 年第三季
3. 與食物安全罪行有關的罰則的檢討結果 因應《2014 年食物及藥物(成分組合及標籤)(修訂)(第 2 號)規例》小組委員會委員提出的意見，政府當局承諾就《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 132 章)及其附屬法例，以及《食物安全條例》(第 612 章)中與食物安全罪行有關的罰則進行檢討。政府當局同意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檢討結果(詳情請參閱小組委員會報告(立法會 CB(2)256/14-15 號文件)第 29 及 30 段)。	2018 年第三季

事項

建議的討論時間

審議與進口蛋類的管制制度有關的三項規例小組委員會亦建議，政府當局應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檢討的進展(詳情請參閱小組委員會報告(立法會CB(2)2123/14-15 號文件)第 24 至 26 段)。

政府當局表示，將會在 2018 年第三季向委員簡介當局就《食物安全條例》及其附屬法例下相關罪行的最高罰則水平進行的檢討。

4. 政府有關墟市活動的政策

2018 年第三季

主席、副主席與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曾於 2017 年 11 月 3 日舉行會議，討論事務委員會 2017-2018 年度立法會會期的工作計劃。副主席在會上要求政府當局向委員簡介與政府墟市活動政策有關的事宜，包括政府當局的下一步行動，以及跟進墟市事宜小組委員會報告(立法會CB(1)969/17-18 號文件附件I)所載各項建議的工作進展。政府當局於 2018 年 9 月 11 日向事務委員會提供資料文件(立法會CB(2)2003/17-18(01)號文件)，匯報政府當局就小組委員會報告所採取的跟進行動。

5. 持牌小販資助計劃的檢討工作

2018 年年底

政府當局於 2018 年 7 月 12 日向事務委員會提交文件(立法會CB(2)1809/17-18(01)號文件)，匯報推行下述計劃的進展：於 2013 年 6 月為 43 個小販區的持牌固定攤位小販推行為期 5 年的小販資助計劃("資助計劃")。政府當局表示，當局計劃於 2018 年年底或之前向事務委員會匯報資助計劃的檢討結果。

事項

建議的討論時間

6. 調整酒牌收費：諮詢結果

尚待確定

在 2017 年 7 月 11 日的會議上，政府當局曾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政府調整酒牌收費的建議，以及就處理酒牌申請推出的改善措施。事務委員會其後於 2017 年 9 月 22 日舉行特別會議，聽取公眾人士對該議題的意見。與此同時，政府當局亦於 2017 年 9 月和 10 月與業界舉行的聯絡會議上，徵詢持份者對收費調整建議的意見。根據政府當局在立法會 CB(2)804/17-18(01)號文件的附件H所述，當局現正整理各方意見，待時機成熟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最新情況。

7. 檢討與動物福利有關的法例

尚待確定

在 2018 年 1 月 9 日及 4 月 10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部分委員希望作出安排，最好在 2018 年第三季討論各項相關事宜，包括防止/打擊殘酷對待動物行為的措施，以及成立"動物警察"隊伍的建議。政府當局表示，當局將於 2019 年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就動物福利相關的現行法例進行的研究。

8. 實行活家禽零售點人雞分隔措施

尚待確定

政府當局建議的項目。

9. 於食用動物及養殖魚類中使用獸藥及監察食物及食用動物中的殘餘獸藥

尚待確定

在 2015 年 10 月 15 日的會議上，有委員曾就牲畜及養殖魚類動物飼料的規管，以及供人類食用的肉類及水產中含有獸藥殘餘(包括抗生素)表示關注。有委員建議，事務委員會應在會議上討論此議題。

政府當局於 2017 年 1 月 3 日向事務委員會提供資料文件(立法會 CB(2)519/16-17(01)號文件)，闡述其應對抗菌素耐藥性威脅的工作計劃。在 2017 年 1 月 10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認為政府當局有必要在會議上闡釋其應對抗菌素耐藥性威脅的工作計劃和進度。

鑒於抗菌素耐藥性對全球公共衛生造成的重大威脅，政府當局成立抗菌素耐藥性高層督導委員會("高層督導委員會")，為香港制訂應對抗菌素耐藥性的策略和行動計劃。在高層督導委員會之下成立的抗菌素耐藥性專家委員會("專家委員會")已向高層督導委員會提出建議。經參考專家委員會的建議，並考慮到"一體化健康"框架着重人類健康、動物健康和環境衛生之間的相互關係，因而必須從該 3 方面着手應對抗菌素耐藥性的問題，高層督導委員會已制訂全面的抗菌素耐藥性行動計劃。政府當局於 2017 年 7 月 10 日正式公布《香港抗菌素耐藥性策略及行動計劃(2017-2022)》("《行動計劃》")。衛生事務委員會曾在 2017 年 7 月 17 日的會議上討論該事項，並邀請本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參與討論。

政府當局於 2018 年 8 月 6 日再提供一份資料文件(立法會 CB(2)1913/17-18(01)號文件)，闡述漁農自然護理署根據《行動計劃》應對食用動物抗菌素耐藥性威脅的工作進展。

10. 促進漁業發展的政策

尚待確定

在 2016 年 10 月 18 日的會議上，何俊賢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與政府當局跟進下列事宜：

- (a) 內地漁業政策的變動(例如在南中國海實施年度休漁期及由內地當局向漁民提供燃油資助)對政府為本地漁民推出各項貸款計劃的影響；及

(b) 向受天災影響的養魚戶提供的援助。

政府當局表示，擬於 2018 年向委員簡介香港海產養殖的發展情況。

11. 熟肉規管建議的公眾諮詢

尚待確定

在 2014 年 9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委員建議事務委員會應向政府當局跟進熟肉的規管工作。政府當局表示會檢討相關的法例，並徵詢委員及業界的意見，才敲定未來路向。

在 2016 年 10 月 18 日的會議上，有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是否有需要作出法例修訂一事，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其檢討進展。

12. 政府化驗所在食物安全方面的工作及所提供的其他服務

尚待確定

政府當局建議的項目。

政府當局計劃一俟準備就緒，即會就重建政府化驗所的食物安全檢測所一事，向委員作出簡介。

13. 批發市場顧問研究

尚待確定

在 2014 年 6 月 10 日的會議上，委員察悉，政府當局已委託顧問，研究批發業務目前在銷售新鮮副食品方面的功能及用途，並從土地用途及食物安全的角度，分析 5 個現有批發市場的地理分布情況。政府當局承諾在顧問研究的結果備妥後，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

事項

建議的討論時間

14. 貯存及分銷冰鮮肉及家禽的配套設施

尚待確定

在 2015 年 10 月 15 日的會議上，有委員對缺乏批發冰鮮肉及家禽的配套設施表示關注。鑒於業界曾多番要求政府為冰鮮肉及家禽設立認可的分銷及貯存中心，以期減低食物安全風險，委員要求盡早討論此議題。

15. 規管及監察在香港養殖生蠔的活動

尚待確定

在 2010 年 2 月 9 日的會議上，有委員建議事務委員會應在日後的會議上，就規管及監察在香港水域內養殖生蠔的事宜進行討論。事務委員會在 2012 年 7 月 11 日的會議上討論《食物安全條例》的實施情況時，委員關注到，深圳灣的養蠔業過分擴展，以及是否有需要在香港引入規管養殖生蠔活動的發牌機制。

16. 便利合作社成立的措施

尚待確定

朱凱迪議員在其 2016 年 12 月 12 日的函件(立法會 CB(2)413/16-17(01)號文件)中關注到，政府當局有需要檢討《合作社條例》(第 33 章)並制訂措施，藉便利合作社的成立以推動社區經濟。他建議事務委員會應在日後的會議上討論此議題。政府當局就朱議員的函件中提出的事宜所作的回應，載於 2017 年 1 月 3 日發出的立法會 CB(2)514/16-17(01)號文件。

17. 有關把欽州街臨時小販市場遷置到通州街街市的事宜

尚待確定

在 2017 年 10 月 12 日的會議上，邵家臻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跟進並討論有關把欽州街臨時小販市場遷置到通州街街市的事宜，包括

事項

建議的討論時間

政府當局將如何解決通州街街市附近的露宿者因當局改善通州街街市鄰近環境的計劃而產生的需要及關注。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8 年 10 月 8 日